

证券代码：839821 证券简称：铭博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铭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0日下午14时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于2023年4月6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薛孝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薛孝清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政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81,314,156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281,314,156 股。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62,628,312 股。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提议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的要求及工作安排，公司对2022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并出具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浙江铭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1日